



案件评查不止于『个案纠偏』

无锡梁溪：以检委会委员评查促进办案质效提升

亮点

本报讯(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姚文文 范曾)近日,在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检察院举办的“崇正讲坛”小课堂上,公安机关和检察机关的办案人员就刑事案件中自首和坦白情节的认定开展同堂交流,进一步统一证据审查和法律适用标准。这次同堂交流的原因,是该院检委会委员开展的一次案件评查。

今年初,梁溪区检察院出台《检察委员会委员评查案件工作规定》,确定不起诉、诉判不一、长期未结等12类重点案件,每季度由检委会委员开展重点评查,每件案件均由3名检委会委员组成的评查小组进行评查。评查组重点围绕事实认定、法律适用、释法说理、办案效果等内容对案件办理质量进行评查,并针对性提出高质量办案的指导意见。

7月初,该院检委会委员、副检察长沈小平在案件评查时发现,同样是在尚未立案时,经公安机关电话通知到案主动交代了犯罪事实,韩某寻衅滋事案被认定为自首,而刘某危险驾驶案被认定为坦白,同类情形案件存在自首、坦白认定标准不一的问题。类似情形肯定不是个案,沈小平随即在《检察委员会重点案件质量评查情况表》中对该问题进行了重点标注,并让该院刑事案件指导小组牵头系统梳理了今年以来办结案件中自首、坦白情节认定情况,通过该院“崇正讲坛”与侦查人员开展同堂培训。

检委会委员评查的最大优势在于专业权威和决策权威,在通过电子卷宗和纸质案卷对案件事实认定、证据链条完整性等进行全面审阅的基础上,立足专业视角,采取“一问一答、层层深入”的评查审查模式,通过直接听取承办人汇报、即时追问疑点问题、交叉验证办案细节等方式,全面检验案件办理质量。

该模式突破了“就案评案”的碎片化监督局限,以深度个案评查为支点,敏锐发现同类案件共性问题,实现从个案纠偏向类案治理拓展。通过总结典型经验、完善长效机制,将专项评查成果转化成为制度优势,撬动类案办理规范的体系化重构,推动办案监督从纠错整改向系统治理跃升。今年一季度,该院针对不起诉案件开展专项评查,对于评查中发现的多发问题、共性问题,出台了办理不起诉案件工作指引,成为办案人员的案头书。

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完善检委会委员评查机制,将评查成果转化为制度优势,推动办案监督从纠错整改向系统治理跃升,以更严密的内部监督推动检察业务质效持续提升。

□本报记者 周洪国
通讯员 王霄

夏日海风徐徐,海鸟啼鸣,树林葱郁,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再次出现黑枕燕鸥熟悉的身影。它们体色全白,头环黑带,轻盈地飞过一片片长势劲旺的红树林,像是在问候这座城市。不久前,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检察院(下称“前海检察院”)检察官对办理的一起海鸟与红树林湿地保护公益诉讼案件开展“回头看”,眼前的美景令检察官深感欣慰。

2024年6月,前海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提供的线索:在辖区海岛繁殖的国家“三有”(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保护动物黑枕燕鸥受到人类赶海等活动的影响。经调查,2023年以来,黑枕燕鸥繁殖集中的卵曾多次被人窃取。此外,黑枕燕鸥繁殖栖息地旁,一片面积约300平方米,包含约400株桃李的红树林也受到深圳东部海域某施工工程的影响。

黑枕燕鸥栖息地和桃李林所在地

区陆域、海域行政管理区域划分复杂,涉及职能部门较多、职责交叉。如何厘清各部门法定职责,凝聚保护合力,成为案件的难点。

2024年6月20日,前海检察院邀请红树林、海洋环境研究领域的专家学者召开论证会,论证无序赶海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寻求解决问题的对策。

同年8月9日,前海检察院与深圳市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海洋综合执法部门、海警机构、野生动物保护部门、院校科研机构等相关单位召开磋商会。各方梳理自身职责,对可采取的保护措施、存在的困难进行磋商。会上,参会单位就如何根据自身职能开展黑枕燕鸥及红树林保护工作达成共识。

同年12月,参加磋商会的相关单位相继向前海检察院反馈了黑枕燕鸥及桃李红树林保护工作情况:各单位依法履行职责,构建多方参与、共管共治机制,通过强化执法巡查、联合巡护等方式,打牢候鸟保护基础,共筑候鸟保护屏障;强化日常管理保护,在栖息地周围设置警示牌,加强常态化监管,

严厉打击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违法犯罪活动;强化宣传教育,通过派发传单、举办讲座等方式加大普法宣传力度。针对前述红树林附近工程项目,工程建设单位已采取生态友好措施优化建设方案,尽可能减少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

今年以来,前海检察院持续跟进监督,开展“回头看”,查看整改情况。目前,各项保护工作有条不紊地推进,人为干扰海鸟栖息情况得到明显改



黑枕燕鸥

黑枕燕鸥上体浅灰,下体白,头白,仅眼前具黑色点斑,颈背具黑色带,在我国繁殖于东南及华南沿海的海上岩礁及岛屿、香港、台湾、海南岛,喜沙滩及珊瑚海滩,极少到泥滩。
(文字来源于“中国动物主题数据库”)

善,鸟礁除了黑枕燕鸥,还出现了其他品种的海鸟,生物物种进一步丰富。

私藏土铳是犯罪!

近日,湖北省建始县检察院干警来到盛竹村,就一起非法持有枪支案召开公开听证会。今年7月,该村村民刘某因非法持有土铳涉嫌犯罪,被移送至该院审查起诉,综合考虑其犯罪情节和主观恶性,该院拟对其作不起诉处理。

建始地处山区,部分老人因法治意识淡薄,仍持有自制土铳。听证员围绕案件事实、法律适用等问题提问,在干警一一解答后,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处理意见。听证会上,检察官以案说法,以通俗语言将缉枪治爆、野生动物保护的法律法规讲进了村民的心间。

本报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王建林 刘立萌摄

视窗

检察动态

【山东省检察院】 对出庭评议工作开展专题复盘

本报讯(记者匡雪 通讯员刘少杰)近日,山东省检察院举办最高人民检察院听庭评议案件案例教学暨2025年“百庭观摩、千庭评议”专题讲评培训(第二期),对前期参加最高检听庭评议案件进行全方位复盘,最高检第三评议组派员到会指导。此次培训面向山东省检察机关刑事检察部门全体人员,由前期参加最高检听庭评议活动的5起案件承办人,围绕庭前准备、开庭审理、听庭评议、庭后总结等各环节进行深度复盘,对案件特点和庭审中发现问题进行总结剖析。

【上海市普陀区检察院】 完善知识产权类案件行刑衔接规则

本报讯(记者潘志凡 通讯员陈宇昂)为破解知识产权案件双向衔接不畅通难题,近日,上海市普陀区检察院联合该辖区公安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会签《普陀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工作实施办法》,聚焦证据认定与流程规范等关键环节,凝聚协同保护合力,构建起高效顺畅的“双向衔接”机制。《实施办法》系统梳理了线索通报、立案反馈、证据材料移送、法律文书送达等各各环节的时限与责任主体,同时制定知识产权案件证据收集指引,明确双向衔接中各种类证据认定标准,特别针对侵犯商标类案件占比高的现状,为行政执法部门明确移送证据清单。

好消息第一个分享给检察官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吴晓军)“秀兰姐姐好,我拿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第一个电话就打给你。将来我也想成为一名检察官。”8月18日,刚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小强(化名),兴奋地和河南省固始县检察院未检检察官张秀兰分享喜悦。这个涉罪少年在司法温情与多方帮助下,即将开启人生新的篇章。

小强是固始县某中学的一名学生,2024年9月,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移送固始县检察院审查起诉。他在学校的表现还可以,寻衅滋事是出于哥们义气。“调查时,班主任告诉张秀兰,张秀兰随即对小强的家庭、成长环境及在校表现等开展社会调查,了解到小强平时表现良好,系初犯、偶犯,案发后积极赔偿对方并获得对方谅解,且到案后认罪悔罪态度诚恳。“推一把是未成年犯,拉一把是大学生。他正值人生关键节点,不该因一次过错就被按下暂停键。”检察官的考量中,既有法律的严谨,也有对未成年人成长的关切。

2024年11月,该院依法对小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验期为六个月。为了让小强在考验期内既能接受教育矫正,又不耽误学业,检察机关联合学校、家庭、社工组织为其量身定制了帮教方案。检察官定期与其沟通交流并进行法治教育,帮助他调整备考心态、规划复习节奏,以积极心态迎战高考;社工机构定期组织心理疏导课程,还安排他参与志愿服务,在奉献中重塑价值观;学校老师重点关注其学习进展、思想波动和心理状态;父母增加陪伴时间,每天耐心倾听和观察他的学习情况和心理变化。

六个月的考验期里,在多方合力下,小强的变化有目共睹,曾经浮躁的性子变得沉稳专注,成绩也在班级中持续稳步提升。功夫不负有心人,今年高考,他以优异成绩考入本科院校。

今年5月,考验期满后,固始县检察院召开听证会,在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听证会代表的意见后,依法对小强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上接第一版)

今年5月底,在小江向法院起诉后,常山县检察院依法向法院制发支持起诉意见书。经审理,法院认定双方系劳务关系,公司对小江因工受伤所造成的损失负主要责任,判决其赔偿小江各项损失及精神损害抚慰金共计50余万元。7月,小江拿到了全部赔偿款。

赔偿款到位了,小江内心的应激创伤和对未来的迷茫,仍牵动着大家的心。为帮她重建信心,常山县检察院主动对接县残联、县妇联、属地乡镇,组建了一支特别的“关爱小队”,商定“心理疏导+就业指导”的方案。

“关爱小队”与小江进行了深入沟通,鼓励她跨过难关勇敢向前看,并叮嘱家人要给予小江更多关心和情感支持。同时,由于该县企事业单位面向特殊人群的招考招聘将持续开始,“关爱小队”建议小江通过自考本科提升学历。张建珍专门整理了招考信息表交给小江,并帮助她对接特殊人员自考本科学费补助等事宜,让她重拾信心。

在常山县检察院不仅帮助小江讨回公道,更重新燃起她拥抱新生活的希望,彰显了法治的力量与温度。“衢州市人大代表、常山县利源果业专业合作社总经理兼县妇联副主席樊燕霞说。

(上接第一版)同时,该县检察院深化12309检察服务职能,2022年以来,办理司法救助案件86件,帮助51名困难妇女、16名困境儿童重燃生活希望。

追溯陕甘宁边区检察发展历程,检察与审判制度一脉相承,密不可分。抗战时期,时任陕甘宁边区陇东分区专员兼边区高等法院庭长马锡五同志经常携案卷下乡,深入群众,就地办案,将审判和调解相结合,他的工作方式被总结为“马锡五审判方式”,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陕甘宁边区司法实践的宝贵经验。

“我们认为传承和发展马锡五工作法,是将其中的为民情怀融入检察工作。通过落实领导干部包案办理、带案下乡,走出机关、深入乡村,做到‘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延安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主任任鹏飞向记者介绍了该院2024年设立的“马锡五式检察为民工作室”,以工作室为载体进一步推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

2024年以来,延安市两级检察机关通过“双进”渠道获取法律监督线索263件,办理支持起诉农民工讨薪案件84件,追回欠薪171万元,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301件307人,以更及时高效的司法保护回应群众期盼。

在7月17日陕西省检察院举办的“马锡五审判方式”在新时代检察工作中的传承与发展研讨会上,陕西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旭光强调,要从“马锡五审判方式”中深刻感悟司法工作坚决服从党的领导的政治底色、“一刻也不离开群众”的为民情怀,脚踏实地为人民司法的务实作风、艰难困苦玉汝于成的奋斗精神,积极推动“马锡五审判方式”在新时代检察工作中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变化的是服务形式,不变的是为民本质

检察“双进”工作中,政策不会一直“走在路上”?服务会不会“停在嘴上”?在靖边县,记者见到贾女士时,真切感受到从“线下”到“线上”,变化的是服务形式,不变的是为民本质。

见到贾女士时,她开着一辆红色的农用三轮车,在干完农活回家的路上,看见靖边县检察院几位熟悉的检察官,她很高兴地说:“又见面了,你们为我的事跑了好几趟了。”

因为自家承包的土地地界纠纷,贾女士经历了长达10年的维权之路。“我要找回属于我的公平。”对贾女士来说,土地是她

“双进”,进的是百姓的心

的命运,是她从父亲手中接过来的“家业”。靖边县检察院受理贾女士的信访控告后,由该院副检察长胡晓梅办案办理。

“一个农民,出门很艰难,钱都花在路费上,吃也舍不得吃。”因为离县城路途较远,60多岁的贾女士近年来四处奔波递交材料,光路费就花了近万元。然而她一年种地的收入也不过三四千元。

“检察官跟我说,‘别跑了’,让我少花钱。”贾女士告诉记者,后来村里有了视频系统,她可以通过视频和检察官对话,再也没有因为这个事四处奔波了,她是“线上”进入城乡社区的真正受益者。

通过检察“双进”,检察官不仅能够更深入地走进基层、走进案件现场实地调查,争取矛盾纠纷化解跨部门协作支持,更打破了时空限制,让当事人不用跑。

为解决贾女士的问题,靖边县检察院组织召开上门听证会,将听证会“搬”到该县司法局海则滩司法所矛盾化解室,并结合检察“双进”工作,邀请镇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听证。最终双方一致认可检察机关听证意见,听证员结合乡土民情释法说理,这起长达10年的信访案件终于彻底化解。

贾女士带着记者来到涉案地块,记者看到,清晰的分界线已然划定,被侵占的林地在正在恢复生机。一桩心事了了,贾女士的生活回归正常。“简简单单的生活就感到很幸福。”与检察官、记者道别后,贾女士开着三轮车缓缓驶向家的方向,继续投入到平静而幸福的生活中去。

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

检察工作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在延安,检察“双进”不仅有效助推基层治理法治化,更在实践中探索出了一条“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广泛发动群众共同参与基层治理的新路径。

甘泉县检察院的“樊九平工作室”便是一个生动例证。“主要在民事纠纷、矛盾化解方面,融合检察力量和调解手段,效果很好。”全国人大代表、陕西省甘泉县桥镇乡桥村党支部书记樊九平介绍说,让他印象深刻的是此前参与的一起刑事案件背后的矛盾化解工作。

跟随樊九平和检察官的脚步,记者来到当事人家中回访。“杨叔,婶子,给您两口带来了新衣裳和新鞋。”甘泉县检察院副检察长韩文晶递过一个布袋。院子的角落,还残留着去年那场悲剧的印记——2024年6月,同村李某的玉米脱粒机正是在这里作业时突发漏电,夺走了在场帮忙的杨某的

生命。

“我娃最孝顺了……”摩挲着新鞋,杨母声音哽咽。韩文晶立刻握住老人的手轻声安慰,樊九平也拍了拍老人的肩头。待老人情绪稍缓,樊九平向记者讲述:“事故发生后,两家人都慌了神,没及时报警,现场被破坏得厉害。等矛盾激化再报警,情况已十分棘手……”

“得先把事儿说清,才能把心结打开。”韩文晶说,“我们接到公安机关商请介入的通知赶到现场时,两家人正在争吵。死者家属哭喊着要说法,李某则一直说自己并非故意,一时间争执不下。”

检察官没急于下结论,而是创新采用“场景重现+专业鉴定”模式,引导公安机关进行模拟侦查实验,通过模拟事故场景多次重现作业流程,经科学严谨的证据链构建,最终用鉴定报告明确:玉米脱粒机漏电为直接致死原因。

真相明了,更难的是解“心结”。韩文晶知道,单纯的司法裁判难以真正化解这起矛盾,背后涉及复杂的乡土人情。黄土高原上的邻里情分,远比法律条文更牵系着往后的日子。

甘泉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双进”工作优势,积极引入各方力量参与调解,樊九平便在其中。这位曾经的陕北说书人,用地道的乡音拉近了双方的距离。“我先拉李某到一边,用咱陕北话跟他说道理;转头又跟杨某家唠家常。”樊九平回忆道,“检察官把电气工程师的鉴定报告摆出来,调解员帮着算赔偿明细,村干部讲村规民约……几轮下来,双方气顺了,心也近了。”

最终,经过多轮调解,双方达成和解:李某多方筹措,向死者家属支付合理赔偿款;杨家感受到其真诚悔意后,出具刑事谅解书。后续司法程序中,法院充分考虑和解情节,依法对李某作出从轻判决。

何为高质量?蹲在一旁抽烟的杨某舅舅用最朴实的话回答了这个问题:“这案子办得公道!没让两家成仇人,检察官还常惦记着我们,比亲人还亲。”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这就是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的公平正义。

科技赋能检察“双进”,深度融入“智慧大脑”

各级综治中心的互联互通,让群众真切感受到法治与科技带来的高效与便捷。

在神木市综治中心,长达15米的市域社会治理信息系统显示屏实时滚动显示该市网络概况、人口概况等信息。这个市域治

理现代化的“智慧大脑”凭借三维建模、AI预警等前沿科技,成功打破传统治理的数据壁垒,构建起“一网管全城、一屏知全域”的高效模式。

检察工作深度融入这一“智慧大脑”,成效显著。在办理的一起网络诈骗案中,神木市检察院依托综治中心的数据赋能、部门协作机制,对全市同类案件进行系统摸排分析,并据此精准开展普法宣传,达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社会综合治理效果。

“检察‘双进’工作与综治中心各项职能高度契合。”神木市检察院检察官向记者介绍,在公益诉讼线索挖掘、检务协同处置、数据共享支撑、法律监督嵌入方面均能做到同频共振。该院通过深度融入综治中心,不仅为提升市域治理效能贡献检察力量,也充分分享到综治中心带来的科技赋能与平台支撑。

科技赋能的触角正延伸至更具体的服务场景。在泾阳县检察院,检察官向记者现场演示了该院自行研发的“泾检云调解”小程序。通过该程序,身在异地的纠纷当事人和调解员使用手机就能“面对面”沟通。据该院检察长张雅茹介绍,此类“云端”调解已成功化解跨区域矛盾12件,平均办案周期缩短10天。

在西安市长安区检察院,检察“双进”则以“网络+检察”模式深度融入社会治理大格局。该院建立的“智护云平台”,与区、街道、村三级综治中心实现互联互通,形成“大数据采集、云中心分流、案件线索整理、部门案件办理、平台整改验收”的工作链条。

陕西省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负责人介绍,截至目前,陕西省市、县(区)两级检察院已全部进驻当地综治中心,500余名检察官采取常驻方式,面对面为群众提供检察服务。今年以来,陕西省市两级检察院依托“双进”平台收集检察监督线索2237件,推动化解矛盾纠纷1102件。其中通过综治中心接收信访事项1003件,依托综治中心化解矛盾纠纷632件。

2024年11月,中央政法委对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进行了全面部署。今年3月,又专门召开现场推进会,提出了有牌子、有场所、有力量、有机制、有效果“五有”目标和场所设置、部门入驻、运行机制、督办落实、信息化建设“五个规范化”要求,并明确了方法路径。

在陕西省检察机关,记者看到了以综治中心为依托的检察“双进”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检察官进的是更广阔的办公空间,检察工作进的是更广大群众的心坎。